

# 皮膚癌的常見徵兆

皮膚癌最常見的徵兆就是你的皮膚出現了異常變化，這些異變中最常見的是皮膚上新生出來的東西，這種增生會以各種形式顯示在你的皮膚上。

基底細胞癌是最常見的皮膚癌，它通常會出現在容易收日照的皮膚位置，如臉、頭皮、脖子、手和手臂，但它也會在如性器官等不易收日照的部位出現。基底細胞癌蔓延速度較慢，它的徵兆包括：◎皮膚乾燥發紅；◎肉色（也可能是粉色、紅色或棕色）的珠形腫塊；◎出血且反復復發的潰瘍；◎感覺似蠟般的疤痕；◎大面積緩慢蔓延呈紅色或亮粉色的增生，常常似鱗狀且容易出血；◎扁平或下凹的增生。

鱗狀細胞癌也是一種很常見的皮膚癌，它通常在經受較多日曬的部位出現，比如耳朵、臉、暴露出來的頭皮、頸部或手臂。但它也會在其他部位出現——甚至是口腔、嘴唇或性器官。過度的日曬是鱗狀細胞癌最主要的原因，但並非唯一。它也會在因燒傷、輻射（如X光）或接觸化學物質後而出現。鱗狀細胞癌如不及時治療，它會往深蔓延，從而令癌細胞擴散到身體的其他部位，後果可以致命。它的徵兆包括：◎紅色硬塊或球形的增生；◎不斷復發的瘙癢和流血的潰瘍；◎嘴唇的皮膚有腫塊或變厚。

黑色素瘤常常出現在已經有的或新長出來的痣上，瞭解你身上的每一顆痣可以幫你發現黑色素瘤的出現。如果及早治療的話，黑色素瘤是可以痊癒的。你應該注意以下幾點：◎變大、變形、變色的痣；◎硬化、化膿、出血的痣；◎皮膚上新生出來的似痣黑

點，且擴散迅速；◎新生出來的黑點疼痛、瘙癢或流血；◎指甲或腳趾甲底下有黑色或褐色斑◎腳上生出瘀傷。

那麼皮膚科醫生要想確診皮膚癌，是不是用眼睛看看就能看出來呢？事實上僅用眼睛看是不夠的，當然醫生會先觀察皮膚，檢驗皮膚上所有的增生、痣和乾皮。

如果需要更精確的話，醫生會使用一種叫皮膚鏡的器材，它會照亮並放大肌膚，這可以讓醫生更仔細地觀察到皮膚的結構和變化。如果懷疑有癌細胞，醫生則會將其切除下來，送往實驗室進一步分析。這個步驟也叫活體組織切片（簡稱活檢），沒有經過活檢，皮膚癌是無法確診的。活檢步驟操作容易，快捷又安全，病人完全不用擔心。

如果皮膚癌發現得很早，並能及時適當的治療，皮膚癌是可以痊癒的。即使是可能致命的黑色素瘤的痊癒率亦將近百分之一百。

如果不及早治療的話，結果可不妙。皮膚癌可以蔓延得很深，甚至到肌肉和骨骼部位，所以有時在去除皮膚癌後，可能還會需要進行整形手術。此外，皮膚癌和其他癌症一樣也會擴散，如果癌症擴散的話，治療將會變得相當困難，甚至無法治癒。

所以預防皮膚癌的關鍵是防曬，要想早期發現皮膚癌，那就要認識皮膚癌的常見徵兆，並建立常規定期的皮膚科檢查。■